

10058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2段95號1樓
電話：(02)3393-0898(代表號)
網址：www.emega.com.tw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9:00~下午4:30

股東會通知請即拆閱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769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第0001號

股東 台啓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本次股東會
恕不發放紀念品

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

104年-1

(189)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出席通知書

時間：104年6月26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整
地點：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27-6號17樓(會議中心)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4年6月2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決算表冊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2.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虧損撥補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3. 修正「公司章程」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4. 本公司擬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5.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口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五萬元，檢舉電話：(0)二二五四七三三三。 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住址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詳第五聯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本公司擬私募發行普通股內容說明如下：

- 為因應公司營運所需、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30,000,000 股，並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本次私募根據證券交易法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說明如下：

(1)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以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與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該與櫃股票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並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暨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顯示之每股淨值，以上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訂定之。惟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依日後市場狀況與洽特定人情形訂定之。

(2)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1月8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55995號函釋之應募人資格為限。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為因應公司營運所需、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如透過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之方式籌資，恐不易於短期間內順利取得所需資金，並考量私募方式於籌集資本方面相對具時效性、便利性、發行成本及股權穩定性，爰擬透過私募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以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
- 得私募額度：發行總股數在不超過30,000,000股額度內，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 辦理私募之預計次數、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預計辦理次數	資金用途	預計達成效益
第一次	為因應公司營運所需、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	預計可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獲得改善外，並支應未來的新藥臨床試驗，同時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增加公司競爭力提昇整體營業效率，以因應產業快速變化。
第二次	為因應公司營運所需、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	預計可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獲得改善外，並支應未來的新藥臨床試驗，同時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增加公司競爭力提昇整體營業效率，以因應產業快速變化。
第三次	為因應公司營運所需、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	預計可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獲得改善外，並支應未來的新藥臨床試驗，同時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增加公司競爭力提昇整體營業效率，以因應產業快速變化。
第四次	為因應公司營運所需、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	預計可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獲得改善外，並支應未來的新藥臨床試驗，同時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增加公司競爭力提昇整體營業效率，以因應產業快速變化。

D. 本次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除符合該條文規定之轉讓對象及條件外，於交付日或劃撥日起滿三年始得自由轉讓。另本次私募之普通股，依相關法令規定，於發行滿二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市)櫃交易。

- 本次私募計畫之主要內容，除私募訂價成數外，包括實際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及預計達成效益等相關事項及其他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因應市場客觀環境而須訂定或修正時，亦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投資人如欲查詢私募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查詢；本公司網址:http://www.goldenbiotech.com.tw。

第二聯

第三聯

正 2 背 1

恆業承印 (02)2601-4648

K180-Z189-5101

10058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九十五號一樓

第
四
聯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收

請自貼郵票
五 元

市縣 區鄉鎮 鄰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
寄件人.. 緘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第
五
聯

- 一、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二、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三、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四、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本規定列示。
- 五、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六、委託書格式如第二聯。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第
六
聯

- 一、本公司訂於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整，假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27-6號17樓(會議中心)舉行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會議內容如下：(一)報告事項：1.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營業報告。2. 監察人審查本公司民國103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民國103年度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報告。(二)承認事項：1.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決算表冊案。2.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 修正「公司章程」案。2. 本公司擬私募發行普通股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擬私募發行普通股案，詳本通知書第三聯。
-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本公司股票自104年4月28日至104年6月26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四、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地址後，於股東常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2段95號1樓)，俾利辦理出席報到。
- 五、本次股東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開會30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 <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若股東需要服務相關文件表單，請至兆豐證券服務網www.emega.com.tw。
- 七、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13-1條辦理，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八、本次股東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 致
貴股東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